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RES/1014 (1995)*
19 September 1995

第1014(1995)号决议

1995年9月15日安全理事会第3577次会议通过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前所有有关利比里亚局势的决议，尤其是1995年6月30日第1001(1995)号决议，

审议了1995年9月9日秘书长关于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联利观察团)的报告(S/1995/781)，

欢迎最近利比里亚各方于1995年8月19日签订的《阿布贾协定》(S/1995/742)，其中修订和补充了后来经《阿克拉协定》(S/1995/7)澄清的《科托努协定》和《阿科松博协定》((S/26272和S/1994/1174)，

还欢迎设立了一个新的国务委员会，重新建立全面而有效的停火，部队开始脱离接触，以及就执行该《协定》的所有其他方面的新时间表和日程达成协议，

赞扬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共同体)在继续努力恢复利比里亚的和平、安全与稳定方面的积极作用，

特别赞扬尼日利亚政府和加纳政府分别作为阿布贾会议的东道国和主席的努力，大有助于利比里亚各方缔结《阿布贾协定》，

* 由于技术上的理由重新印发。

注意到由于这些积极的发展，利比里亚各方朝向和平解决冲突取得了很大进展，

强调利比里亚各方必须尊重和充分执行它们所签订的所有协定和承诺，尤其是在维持停火、解除武装和遣散战斗人员以及民族和解方面，

还再度强调利比里亚人民对实现和平与民族和解负有最终责任，

赞扬已经派遣和正在派遣部队参加西非共同体监测组(西非监测组)的那些非洲国家，

还赞扬提供援助支助和平进程、包括捐款给利比里亚信托基金的那些会员国，

还注意到在《阿布贾协定》签订以后，西非监测组在部队、装备和后勤支助方面需要额外的资源，才能够在该国全境进行部署，监督该《协定》各个方面、尤其是解除武装和遣散进程的执行，

1. 欢迎秘书长1995年9月9日的报告；

2. 决定将联利观察团的任务期限延长至1996年1月31日；

3. 欢迎秘书长打算立即增加42名军事观察员，以便监测停火和脱离接触情况，并认为进一步增加人数应根据当地执行和平协定的进展情况；

4. 还欢迎秘书长打算在1995年10月底以前就联利观察团新的行动概念提出建议，供安理会审议，建议中应该特别提到加强联利观察团同西非监测组关系的措施、解除武装和遣散的各方面以及联利观察团有效执行任务所需的资源；并表示打算迅速审查和回应秘书长的建议；

5. 促请各会员国对利比里亚和平进程提供更多的支助，为此向联合国利比里亚信托基金提供捐款，在这方面吁请已经答应援助的那些国家履行承诺；

6. 还促请所有会员国提供财政、后勤和其他援助，支助西非监测组，使它能够执行任务，尤其是关于利比里亚各派进驻营区和解除武装的任务；

7. 请秘书长在这方面继续努力从会员国取得财政和后勤资源，并欢迎他打算同西非共同体主席协商，以便尽快为利比里亚举行一次认捐会议，筹措西非监测组所需资源，并解决推动利比里亚和平进程的其他迫切需要；

8. 还欢迎秘书长打算派遣一个特派团去利比里亚，同利比里亚领导人和其他有关各方就逐步执行《阿布贾协定》的各项需要进行协商，并期待他就该特派团的结果和建议提出报告；
 9. 鼓励各会员国、尤其是非洲国家考虑向扩大后的西非监测组提供部队；
 10. 强调国际社会继续支助利比里亚和平进程，包括继续参加联利观察团，取决于利比里亚各方继续承诺和平解决它们的分歧和达成民族和解；
 11. 提醒所有国家有义务严格遵守第788(1992)号决议关于禁止向利比里亚运送任何武器和军事装备的规定，并将违反军火禁运的一切情事提交第985(1995)号决议所设委员会；
 12. 吁请西非监测组按照在执行《科托努协定》方面关于联利观察团和西非监测组各自作用和责任的协议，采取必要行动保障联利观察团观察员和文职人员的安全；
 13. 再次要求利比里所有各派严格尊重西非监测组和联利观察团人员的地位，以及在利比里亚各地运送人道主义援助物资的组织和机构，并进一步要求各派对上述运送工作给予便利和严格遵守国际人道主义法的适用规则；
 14. 赞扬各会员国、包括各邻国、以及人道主义组织向利比里亚难民提供紧急人道主义援助的努力，并吁请它们增加已有的努力，处理在它们国家的难民自愿地迅速返回和人道主义援助的其他方面；
 15. 鼓励非洲统一组织继续与西非共同体合作进行冲突后缔造和平的工作，推动利比里亚的和平事业；
 16. 感谢秘书长及其特别代表和所有联利观察团人员为实现利比里亚和平与和解而作出的不懈努力；
 17. 决定继续处理本案。
- - - - -